

臺灣海洋教育中心新聘計畫助理

單位	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				
職稱	計畫助理（碩士畢業） （本職缺除正取 1 名【1 名碩士級計畫專員】，酌列候補 1 名，候補期間為 3 個月）				
薪資	按所具職務名稱第一級支付，年終獎金 1.5 個月，詳如 本校計畫專任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 。				
福利	依照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計畫人員待遇及福利				
休假	依照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計畫人員休假規定				
工作地點	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（基隆市中正區北寧路二號 綜合三館 3 樓）				
起聘時間	預定自 111 年 10 月 3 日(一)起聘。（※起聘日期依實際聘任時程、計畫核定人員聘任期程而定）				
聘期	聘期依實際聘任時程、計畫核定人員聘任期程而定。				
主要工作	◆ 計畫助理〈重視專案管理與行政執行能力〉 主要任務： 1.協助辦理海洋教育計畫執行。 2.處理相關行政交辦事務。				
職務應具備之條件					
個人條件	性別	無限制	知能	責任心	☒ 極需要 ☐ 需要 ☐ 不需要
	年齡	無限制		文書能力	☒ 極需要 ☐ 需要 ☐ 不需要
	最低學歷	碩士不限科系		耐 心	☒ 極需要 ☐ 需要 ☐ 不需要
	經歷	無限制		細 心	☒ 極需要 ☐ 需要 ☐ 不需要
技能	語 言	具備英文溝通者佳	體 能	腦 力	☐ 極需要 ☒ 需要 ☐ 不需要
	專 業 知 識	1. 具海洋或教育知識者佳。 2. 具學校教育或是師資培育經驗或相關證照者佳。		體 力	☐ 極需要 ☒ 需要 ☐ 不需要
	證 照	有汽、機車駕照，並有上路經驗者佳			
應徵方式	請在 111 年 9 月 16 日(五)以前(依發文決行日起 10 個工作天計算)，將自傳及履歷表電子檔（含相片、成績單、畢業證書(或可於到職前取得相同職級學歷證明，須簽署切結書)、大學以上成績單影本、相關證照、相關補充資料等，請掃描並合併成同一份 PDF 檔）寄至 kaintou@email.ntou.edu.tw 張小姐收，郵件主旨請註明：應徵「計畫專員」+姓名。待書面審查通過將儘速通知面試時間。 ★面試時間暫訂為：111 年 09 月 22 日(四)				
聯絡方式	張小姐 02-2462-2192#1246, e-mail: kaintou@email.ntou.edu.tw				
單位資訊	http://tmec.ntou.edu.tw/				
備註	1. 身心障礙人員優予聘任。 2. 錄取者經通知後應能儘速上班。 3. 資格條件審查合者，擇優通知面試。（資格條件審查不合者或面試未獲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，並亦恕不退書面資料） 4. 面試時間地點另行通知。 5. 正取人員未報到或在職期間因故離職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，候補期間為 3 個月，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。				